

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

第十八屆

第 1 次臨時理事會暨監事會聯席會議

會議紀錄

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

第十八屆第 1 次 臨時理事會會議 會議紀錄

- ◆ 時間：112 年 10 月 24 日(星期二) 下午 15:30-17:15
- ◆ 地點：TAID 人文講堂(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 號 7 樓)
- ◆ 主席：理事長 謝坤學
- ◆ 司儀：秘書長 陳杏靜
- ◆ 記錄：秘書 吳玉菁
- ◆ 出席人員：理事長-謝坤學
常務理事-洪晉鈺、林仁德、鄭慶麟、周天倫、黃璟達、
陳國隆、蘇健明、陳鵬旭、向士賢。
理事-鄒靜雯、蕭志恒(線上)、尤彥斌、高豐吉、黃俊明、周煜斌
梁淑如、詹世賢、任柏澄、林 玲、蘇國枋、田汎穎
潘怡瑄、王睿煬、陳運賢、李明玲、周達維、荊國軒
鄭文棧。
- ◆ 請假人員：常務理事-劉東澍 理事-黃珮瑄、林忠良、洪韡華。
- ◆ 列席人員：候補理事-李勝雄、黃品嫻、黃添盛、粘世孟、陳柏宏、
孟繁麒、吳世平、張豪傑。
廠商聯誼會代表-趙淑燕會長。

會議議程

壹、報告出席人數

應到人數 33 人，實到人數 29 人，符合法定開會人數。

貳、主席宣佈開會

參、通過本次會議議程

肆、主席致詞

本次會議最主要目的，是提出第 18 屆理監事組織的初步架構，進行說明、佈達及準備，讓本屆期團隊能迅速整合並就定位，另委請副理事長們(督導)，協助各主委及執行長，或分區召集人去執行及推廣相關事務時，同時也請監事會協助搭配各委員會的督導運作及整合。

希望本屆成員都能愉悅地參與各項會務工作的推動，也透過快樂的學習、快樂的成長，共同營造第 18 屆 TAID 的組織架構，進而迎接團發會的籌備跟執行。

伍、討論提案

【第一案】(提案人：常務理事 陳國隆)

- 案由：第 18 屆團隊組織架構案，請討論。
- 說明：本會第 18 屆第 1 次會員大會已於 112 年 10 月 13 日順利選出第 18 屆理監事團隊。因應會務運作需求，主管機關拜會與交流，由理事長、副理事長及委員會主委等各群進行。擬定第 18 屆團隊組織架構表，詳如**附件一**。
- 辦法：依決議辦理。
-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第二案】(提案人：常務理事 陳國隆)

- 案由：本會會務人員聘用案，請討論。
- 說明：一、本會第 18 屆理監事業於 112 年 10 月 13 日選舉完畢，配合新屆期團隊組成，援例辦理會務工作人員續聘。
二、現任會務工作人員：秘書長陳杏靜、主任秘書(會計)徐美惠、秘書鄭羽婷、李叔芬、余文婷、吳玉菁等六員。

三、秘書余文婷因個人生涯規劃，於 9 月 25 日提出辭呈，並任職到 112 年 10 月 31 日，其離職相關作業手續與會務人員招聘依規辦理之。

四、秘書處同仁們皆盡心盡力協助本會會務運作，建議本屆繼續聘用以利會務推動。

- 辦法：依決議辦理。
-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第三案】(提案人：常務理事 劉東澍)

- 案由：本屆成立 TAID 前瞻領導學院案，請討論。
- 說明：一、為強化公會各組織之運作，延續團發會的精神，本屆成立 TAID 前瞻領導學院，針對團隊組織(含廠聯會)、會務流程運作、教育訓練與企劃執行等制度，建立系統化之教育訓練。
二、聘任孫因榮譽理事長任學院院長與劉東澍常務理事任學院執行長，相關籌備規劃執行及人員組織於提案通過後，委由執行長召集相關人員研議後，再行公告周知。

- 辦法：依決議辦理。
-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第四案】(提案人：常務理事 劉東澍)

- 案由：第 18 屆第 1 次團發會議召開時間地點案，請討論。
- 說明：一、第 18 屆組織甫擘畫成立，各項會務工作之籌畫和運作，亟待理事長、各理監事與委員會主委、委員進行商議討論，增進交流情誼、凝聚共識。
二、研擬召開第 18 屆第 1 次團發會議，會議時間、會議地點、議程暨活動安排等，後續由前瞻領導學院與秘書處協助評選辦理。

- 辦法：依決議辦理。
-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陸、臨時動議

(一)常務理事陳國隆提案：前會務人員劉千瑀聘用案，請討論。

- 說明：秘書處招募會前會務人員劉千瑀秘書，劉員曾於 111.1.16-112.03.31 期間(年資一年二個月)任職本會秘書，預計 112 年 11 月 1 日報到，提請通過任用。

- 辦法：依決議辦理。

-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(二)第十八屆理事、監事等自我介紹。

柒、主席宣布散會

第十八屆第 1 次 臨時監事會會議 會議紀錄

- ◆ 時間：112 年 10 月 24 日 週二 下午 15:30-17:30
 - ◆ 地點：TAID 人文講堂(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 號 7 樓)
 - ◆ 主席：監事會召集人 凌健星
 - ◆ 常務監事-涂明哲、康文昌
監事-林子崑、詹江瑞、劉昶顯、王文清、蘇芙蓉、趙睿謀、
賴建成。
 - ◆ 列席人員：候補監事-林錦賢、楊愛蓮、邱國誠。
 - ◆ 請假人員：監事-楊書林
 - ◆ 司儀：秘書長 陳杏靜
 - ◆ 記錄：秘書 吳玉菁
-

第十八屆第 1 次臨時監事會會議

會議議程

一、報告出席人數：

應到人數 11 人，實到人數 10 人，符合法定開會人數。

二、主席宣佈開會

三、主席致詞

首先恭喜新當選的監事會成員，也看到很多新的面孔，本公會歷經五十多年，本著和諧為基礎，所以在議事上的討論跟監督都是就事論事的，私下仍是像好朋友親兄弟般的相處，以上簡短的致詞。

四、討論事項

本次監事會有對應在理事會一些組織架構的人員，為了不浪費各位的時間，等會後請監事們留下來十分鐘，把相對應的人員排定。

五、 臨時動議

(一) 涂明哲常務監事報告：

1. 本次第十八屆的組織架構表格(草案)，理監事位置排序、前瞻領導學院的位置不對，應該有它相對應的排列，請留意並修改。
2. 個別委員會的主委都是公會的事務，希望委員們可以是我們的基本會員，讓更多的會員可以參與委員會的運作。
3. 建議監事會的成員盡量不要去兼任會務主委的職務，因為監事會是要監督會務跟財務，如果去擔任主委，就沒有監督的權責。

(二) 劉昶顯監事報告：

1. 特別針對過去幾屆理監事會的職責去檢視，有發現與規定牴觸的地方，提出和大家討論。所謂出席跟列席身分的區別，列席者就是旁聽的身分，往常我們都是理監事聯席會議，既然是聯席會議，在前半部理事會時，監事也是可以發言的，同樣在後半的監事會，理事跟監事就角色互換，來參與會議才是對的。希望這個屆期可以回歸到正確的議事規則來執行。

凌監事會召集人總結

涂常務監事經歷本會多屆監事職務經驗豐富，針對組織編制與實施面，如有與公會章程牴觸時或有違主管行政母法，應檢討修正之，以上建請理事會參酌。

六、 散會